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藝文中心諮詢委員臨時會議記錄

時間：99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 10 點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席：林副校長三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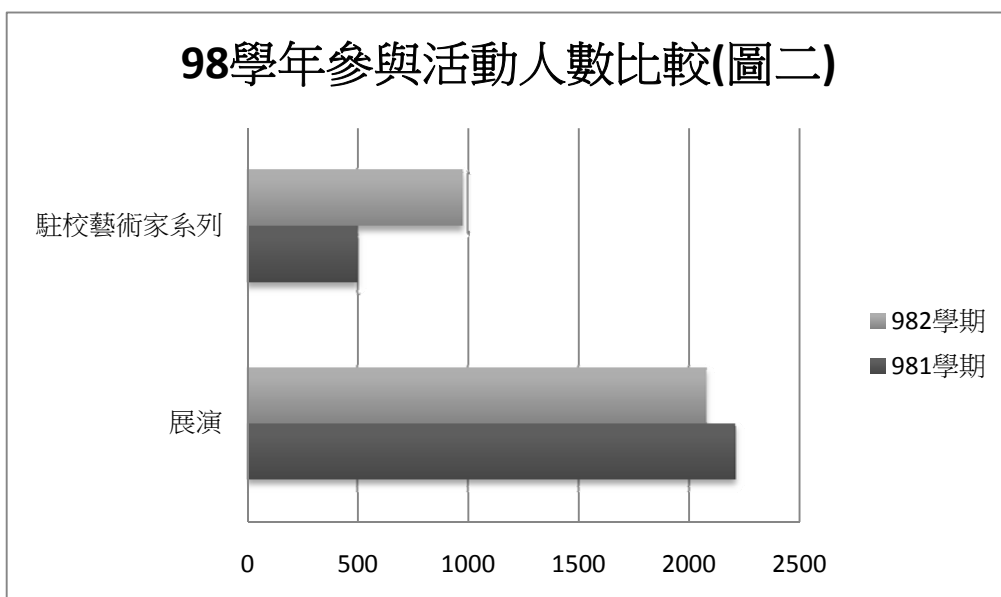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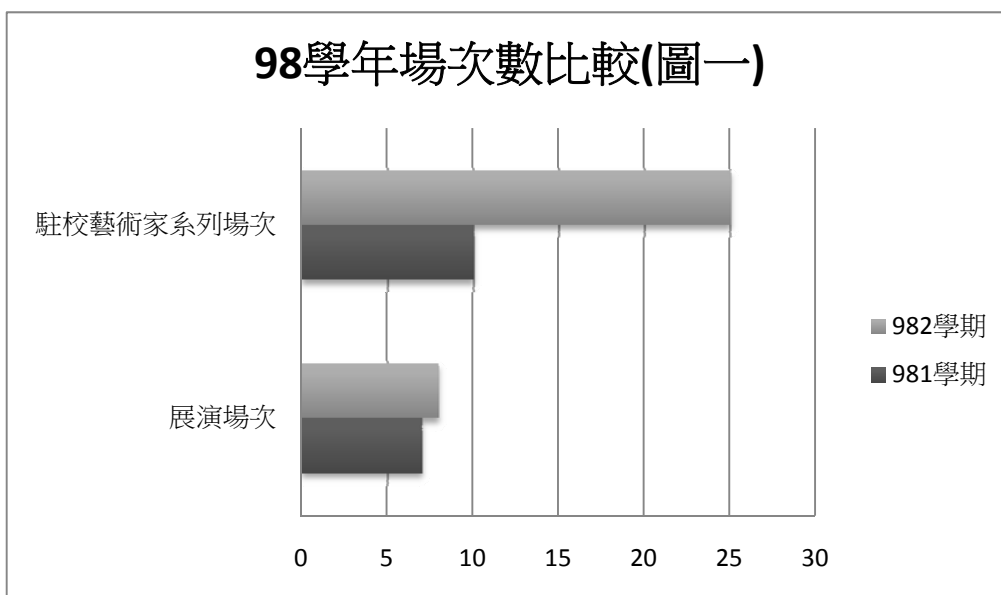
出席人員：李教務長國誥、吳學務長俊仁(王副學務長天楷代)、楊總務長國誠(蘇副總務長育玲代)、人文社會科學院羅綸新院長、圖書暨資訊處林益煌處長、會計室邱淑惠主任、藝文中心張正傑主任、通識中心郭展禮主任、師資培育中心江愛華主任、光電所周祥順老師(請假)、輪機工程學系林成原老師、運輸與航海科學系丁士展老師、應地所王天楷老師、生技所胡清華老師(請假)、河工系陳正宗老師(請假)、通訊及導航工程系吳家琪老師、通識教育中心黃駿老師、圖資處俞芹芳組長、學生會王紹宇同學

### 壹、主席報告

- 一、未來學生及社團之活動場地盡量以學生活動中心為主，會後請總務處與學務處協議場地規劃。
- 二、本校公共藝術設置乙案，將以校門口環境為基地，由藝術家設計裝置藝術，請藝文中心協助民眾參與活動(如公開展覽等)。

### 貳、藝文中心業務報告

- 一、本學期舉辦展演及駐校藝術家系列共 33 場次，較上學期場次成長近 2 倍，場次數(如圖一)及觀賞人次(圖二)請參考。
  - A. 駐校藝術家系列場次增加原因：本學期由國寶廖瓊枝老師擔任駐校藝術家，為讓台灣傳統表演藝術歌仔戲更廣泛推廣，另規劃開辦 12 堂歌仔戲研習班，讓海大教職員及社區人士參與。
  - B. 展演場次略增加，總參與人數卻略減，經分析原因：①「台灣鄉情水墨巡迴展」及「盛夏爵士-魏廣皓爵士五重奏」分別安排於期中考週及畢業週，期中考週學生忙於準備考試；畢業週因許多活動舉辦，分散人潮。相較於上學期展覽於新生入學及開學時舉辦，顯示時間安排實會影響參觀人數。②另天候影響，原本學生反應最期待演出「盛夏爵士-魏廣皓五重奏」臨時變更演出場地，雖緊急網路及校園公告，仍降低觀眾參與意願。
  - C. 本學期票務統計發現，觀眾重複使用票券最高達 80 張，顯示學生們已有固定觀賞藝文活動的習慣，表示培育藝術種子已有成效。



二、鑒於學校財務逐年吃緊，為善用校務基金之藝文中心專款及配合學校政策，於展演品質不影響情況之下力行節流，例如歌仔戲成果公演舞台監督(廖老師 4 位藝生們)義務幫忙，另「盛夏爵士」黃瑞豐老師，情商樂器廠商免費贊助爵士鼓及樂器搬運費用。各活動預算數及實支數統計如表一，樽節使用後結餘 5 萬 6 仟餘元，結餘比 8.4%。

表一：各活動預算數及實支數統計

場次名稱	預算數	實支數	結餘
張正傑玩創意音樂會	179,000	178,227	773
台北曲藝團-相聲笑很大	71,500	69,228	2,272
台灣鄉情水墨畫巡迴展	112,515	95,981	16,534
游雅慧長笛藝術之夜	75,790	66,844	8,946
盛夏爵士-魏廣皓爵士五重奏	116,000	91,507	24,493
駐校藝術家歌仔戲成果公演	110,900	107,686	3,214
<b>總計</b>	<b>665,705</b>	<b>609,473</b>	<b>56,232</b>

- 三、駐校藝術家廖瓊枝老師於每週三通識課程「透視藝術-與藝術家面對面」授課，此為 2 學分課程，開放大學部學生選修，共 52 位學生選修；周三下午 3-4 點舉辦「與國寶廖瓊枝學歌仔戲」，為期 12 週，共 25 名教職員生及社區民眾報名，當中亦有台北遠道而來的民眾，兩課程皆於 6 月 11 日舉辦成果演出。
- 四、藝文中心網站版面更新完成，新增 Blog、活動影音、展演行事曆等功能，提供更多元服務管道。
- 五、於藝文中心網站增列「駐校藝術家-廖瓊枝」，將「與國寶廖瓊枝學歌仔戲」教學片段提供師生觀賞學習。另於網站 Live Show 提供最近期演出片段供欣賞。
- 六、藝文中心行政助理譚如珮小姐於 4 月 13 日到職，負責處理卓越大師講座、透視藝術等通識課程及駐校藝術家系列活動。
- 七、卓越大師講座網站新增線上觀看功能，本學期正式上線使用；現階段開放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演講內容公開之影片（97 學年第一學期開始）。
- 八、3 月 17 日於圖書館大門辦理臺北曲藝團「相聲~笑很大!」索票，450 張票券於 1 小時索取一空；3 月 24 日演出當天觀眾約 400 人。
- 九、4 月 08 日「台灣鄉情水墨畫巡迴展」開幕，參展畫家台灣藝術大學黃光男校長及蘇峰男老師蒞臨開幕，現場揮毫 2 幅畫給本校，由林三賢副校長代為接受。
- 十、4 月 29 日於圖書館前開放「張正傑玩創意音樂會」索票，450 張票券共 221 人次索取，5 月 06 日演出當天約 350 人前來觀賞演出，票券約 7 成回流率。
- 十一、5 月 13 日開放游雅慧長笛藝術之夜索票，470 張票券共 232 人次索取，此次票券蓋章重複使用率達 80 張。5 月 20 日演出當天約 300 人前來觀賞演出，票券約 6 成回流率。
- 十二、協辦 5 月 21 日「蔡佩倫與好友們音樂會」。
- 十三、6 月 10 日舉辦「盛夏爵士-魏廣皓爵士五重奏」，原訂於工學院海堤演出，因天候影響改至海洋廳，約 280 人觀賞演出。
- 十四、配合圖資處圖儀計畫之藝象空間，圖書館 1 樓傘架、佈告欄、投報箱、還書箱及海底世界屏風已裝置完成，特於本學期藝文活動宣傳手冊加以介紹說明。

## 參、討論結果

### 討論一

案由：有關藝文中心短中長期發展，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今年 3 月 10 日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議紀錄，決議本學期另召開臨時委員會討論藝文中心政策。

委員建議：

- 一、林成原委員：依據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四條本委員會職掌如下：…(三) 藝文中心業務之發展方向及相關重要決策之審議。委員可依此方向訂定藝文中心發展之定位與目標，明確的定位及目標將有助於策略方向及中長期計畫。
- 二、王天楷委員：希望藝文中心未來多舉辦與社區互動之活動。
- 三、羅綸新委員：因藝文中心經費有限，建議可主動與各學術及行政單位合作，除了請合作單位提供經費外，也可以協助藝術教育推廣，培育藝術種子。另最近環境藝術

化是一種趨勢，例如文建會所推動之總體社區營造計畫，藝術介入空間這樣的概念亦可運用在本校，例如本校圍牆的美化工程等。

主席裁示：

綜合各委員意見，請藝文中心考量下列發展方向：

- 一、教學部份，可與教務處及共同教育委員會討論人文課程實施之方案；表演活動雖已有成效，但期許藝文中心未來發揮更大能量；靜態展覽活動部份，可與秘書室共同規劃，爭取更多展示空間。
- 二、為俾利藝文中心未來之發展，建議結合各大專院校藝文中心及類似機關，針對大學藝文中心組織之經營管理及定位建立常態性之研討機制。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有關未來一年藝文展演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張正傑主任自 99 年 8 月 1 日起講學研究一年，未來一年藝文展演規劃，張主任擬於 7 月 31 日前規劃完成。
- 二、是否於 7 月 31 日前再次召開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亦或未來一年藝文展演規劃以報備方式處理，提請討論。檢附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一。

決議：99 學期仍需召開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另暑假期間若有已規劃完成之展演活動，可以電子郵件向委員先行說明。

#### 伍、臨時動議

##### 提案

案由：有關通識課程卓越大師講座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通識課程卓越大師講座自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辦，然因計畫助理名額縮減，故自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由工讀生及「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行政助理處理卓越大師講座課務工作，但因工讀金逐年減少及人力增能方案屆滿，又藝文中心展演計畫業務日趨多元化，故人力無法承接。
- 二、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領要點如附件二，及一典型系所之執行情況為例，必修課程有 2 位助教(1 位教學助教、1 位課輔助教)；選修課程及實驗課程均有教學助教。卓越大師講座為本校唯一遠距直播課程，自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平均每學期修課學生數 254 位，各學期修課同學統計如下：

學校 \ 學期	962	971	972	981	982
本校	124 人	124 人	130 人	129 人	129 人
高雄醫學大學	50 人	50 人	50 人	50 人	50 人
文化大學	50 人	42 人	110 人	115 人	70 人

- 三、敦請 同意通識課程卓越大師講座比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領要點，設置教學助教。

決議：請教務處依照相關規定，研擬可行方案。

陸、散會(中午 12：00)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

96.11.08 96 學年第1 學期第4 次行政會議修訂

96.04.12 95 學年第2 學期第2 次行政會議制訂

- 一、為培養師生多元化的藝術涵養，擴大藝文之推動與發展，規劃本校藝文活動，特訂定本要點。
- 二、設置本校藝文中心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本委員會委員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圖書暨資訊處處長、會計主任、藝文中心主任、通識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 （二）推選委員：各學院推薦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代表1 人、職工代表1 人、學生代表1 人。
  - （三）遴聘委員：由校長遴聘校內外具藝文專才者1-3 人。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三、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1 人，由副校長兼任之。執行秘書1人，由藝文中心主任兼任之。
- 四、本委員會職掌如下：
  - （一）全學年度藝文活動實施計畫之審議。
  - （二）校內重要藝文教學及活動之規劃、輔導及推動事宜之審議。
  - （三）藝文中心業務之發展方向及相關重要決策之審議。
- 五、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惟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六、本委員會召開會議視實際需要，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領要點

95.01.19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海教中字第 0950000831 號令公布

96.03.08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06.25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海教中字第 0960007969 號令公布

- 第一條 為使本校研究生能順利完成學業及鼓勵研究，並協助學校、系所教學及行政等相關事務之進行，特訂定本要點。
- 第二條 研究生工讀助學金依其使用，可分為基礎課程教學小組之研究生工讀助學金及「系所研究生工讀助學金」。
- 第三條 研究生工讀助學金主要用於基礎課程教學小組之積極性補強教學及各系所規劃之專業課程及實驗課程教學或行政等工作。協助教學工作研究生之比例應大於協助行政工作研究生為原則，所有研究生工作項目須留存備查。其他依本要點由基礎課程教學小組及各系所自訂之「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請作業要點」辦理。
- 第四條 研究生工讀助學金之申領條件規定如下：  
一、研究所一般生及五年一貫學生得申領本助學金。  
二、研究所在職生及休、退學學生，不得申領本助學金。  
三、學期成績平均不及格者下一學期不得申領本助學金。
- 第五條 研究生工讀助學金之發放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基礎課程教學小組研究生工讀助學金：  
〈一〉由年度研究生工讀助學金中提撥 7%。  
〈二〉依各基礎課程教學小組實際開課數作為分配之比率。  
二、系所研究生工讀助學金：  
〈一〉年度研究生工讀助學金扣除基礎課程教學小組研究生工讀助學金（93%）。  
〈二〉分配額計算公式如后：  

$$[(\text{年度研究生工讀助學金核定總額}) - (\text{基礎課程小組工讀助學金核定總額})] * (\text{各系所合於申請資格之實際核定總人數} / \text{全校合於申請資格之實際核定總人數}) = \text{各系所助學金分配額}$$
- 第六條 基礎課程教學小組及各系所得依研究生負責教學或行政工作性質之不同，於學期期間規劃與發放不同之助學金，且須遵照以下原則辦理：  
一、博士生單月所領的助學金，不得超過全校博士生月平均工讀助學金之 1.5 倍。  
二、碩士生單月所領的助學金，不得超過全校碩士生月平均工讀助學金之 2 倍。
- 第七條 碩士班以發給二學年為原則，博士班以發給三學年為原則；各基礎課程教學小組助教得延長二至三年。新生自註冊之月份起算，二年級以上學生自八月份起算，並均發至翌年七月底止，應屆畢業生則發至六月份止。五年一貫學生於五年級時，得比照研究所二年級辦理，並以發給一學年為原則。基礎課程教學小組及各所應於每月

十五日前造送印領清冊至教務處教學中心彙辦。

第八條 研究生因協助教學或行政工作不力或有任何改變者（含中途離校），基礎課程教學小組及各所應即報請停發本助學金。

第九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送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